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臺北市總預算案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主管

臺北市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編

臺北市道路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111年度

一、財務摘要	第 1 頁
二、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第 3 -5 頁
三、預算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7 頁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8 頁
四、預算明細表	
(一) 基金來源－違規罰款收入明細表	第 9 頁
(二) 基金來源－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明細表	第 10 頁
(三)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第 11 -15 頁
(四) 基金用途－建築及設備計畫明細表	第 16 頁
五、預算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第 17 頁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18 -23 頁
(三) 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24 頁
(四)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26 -27 頁
(五) 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第 28 -29 頁
(六) 車輛明細表	第 30 -31 頁
(七)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第 32 頁
(八)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33 頁
(九) 資本資產明細表	第 34 頁
(十) 臺北市道路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第 35 頁

臺北市道路基金

財務摘要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基金來源	69,600	61,600	8,000	12.99
基金用途	72,488	61,726	10,762	17.44
賸餘(短絀)	-2,888	-126	-2,762	--
餘絀情形：				
基金餘額	139,067	141,955	-2,888	-2.03
現金流量(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減)	-2,888	-126	-2,762	--

附註：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本 頁 空 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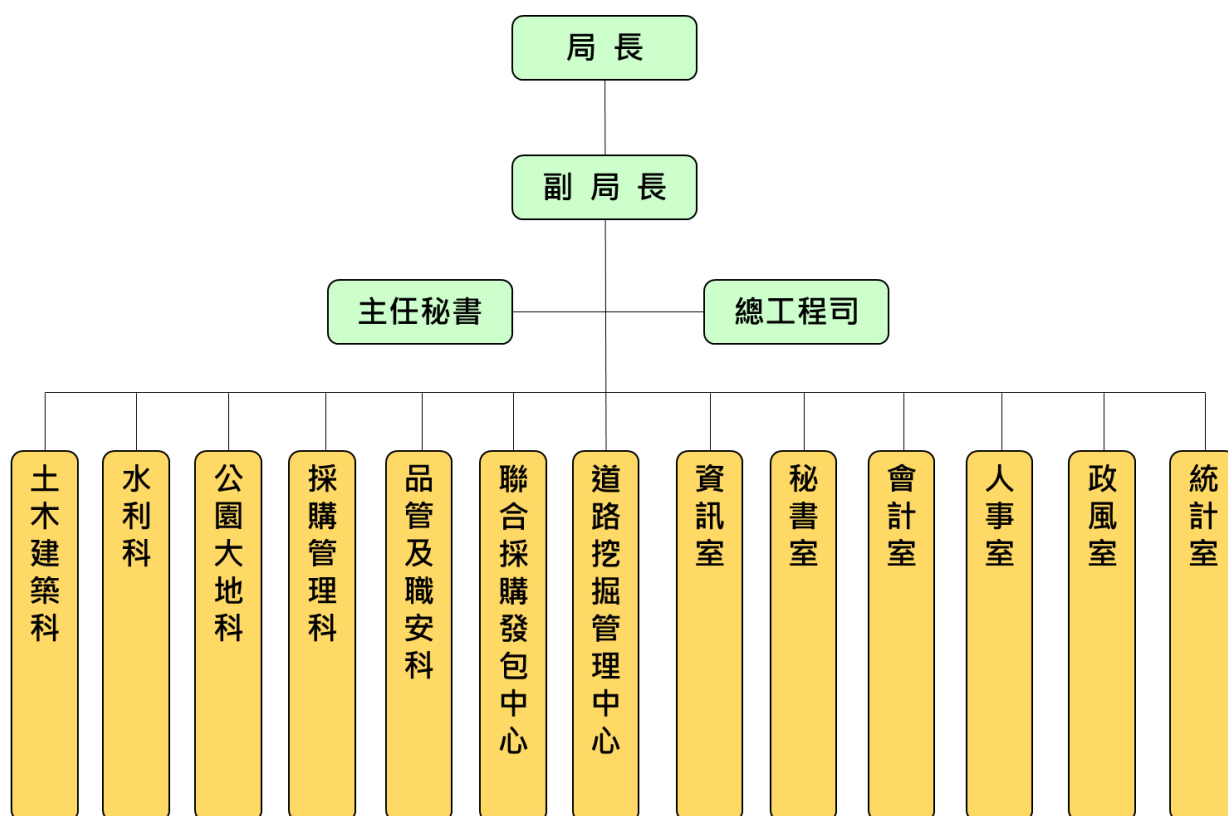
臺北市道路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因施作工程有挖掘市區道路之必要，為考量市區道路於挖掘後修築、改善、使用及管理，維護生命、財產、公共安全，依 93 年 1 月 7 日修正之「市區道路條例」第 27 條第 6 項規定成立本基金。
- 二、施政重點：
 - (一)辦理管線整合，持續就管線挖掘及銑鋪施工排程進行管理，降低道路重複刨鋪及施工擾民情形。
 - (二)應用資訊科技提升道路挖掘管理。
 - (三)健全地下管線 3D 立體圖資系統，建立管線資料庫，提升道路挖掘管理效能。
- 三、組織概況：本基金以臺北市政府工務局為管理機關，基金業務由相關業務科室本於權責分工辦理。



-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本基金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道路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違規罰款收入	7,000	1. 本年度針對道路施工違規預計裁罰 700 萬元。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2,600	2. 本年度依規定收取道路挖掘許可規費及道路與交通管制設施修復費等費用，預計收取 6,260 萬元。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道路修復計畫	67,788	1. 本年度針對市區道路管線整合、排程、資訊技術應用及道路挖掘管理等預計支出 6,778 萬 8 千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4,700	2. 本年度辦理道管中心影像監視系統硬體汰換事宜，預計支出 470 萬元。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本年度基金來源 6,96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160 萬元，增加 800 萬元，約增 12.99%，係增加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00 萬元所致。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本年度基金用途 7,248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172 萬 6 千元，增加 1,076 萬 2 千元，約增 17.44%，係增加道路修復計畫 1,083 萬 2 千元及減少建築及設備計畫 7 萬元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288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12 萬 6 千元，增加 276 萬 2 千元，約增 2,192.06%，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288 萬 8 千元支應。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288 萬 8 千元，係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臺北市道路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09）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違規罰款收入	本年度預計收取 600 萬元。	本年度已收取 872 萬 2 千元。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本年度預計收取 4,899 萬元。	本年度已收取 8,280 萬 3 千元。
雜項收入	-	本年度已收取 11 萬 6 千元。
道路修復計畫	本年度預計支出 5,814 萬 7 千元。	本年度已支出 5,625 萬 3 千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本年度預計支出 288 萬元。	本年度已支出 224 萬 6 千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違規罰款收入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收取 238 萬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收取 277 萬 1 千元。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收取 1,955 萬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收取 2,061 萬 2 千元。
道路修復計畫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支出 1,993 萬 6 千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支出 2,012 萬 9 千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支出 50 萬 7 千元。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91,641	基金來源	69,600	61,600	8,000
91,525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9,600	61,600	8,000
8,722	違規罰款收入	7,000	7,000	
82,803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2,600	54,600	8,000
116	其他收入			
116	雜項收入			
58,499	基金用途	72,488	61,726	10,762
56,253	道路修復計畫	67,788	56,956	10,832
2,246	建築及設備計畫	4,700	4,770	-70
33,142	本期賸餘(短絀)	-2,888	-126	-2,762
108,939	期初基金餘額	141,955	102,902	39,053
142,081	期末基金餘額	139,067	102,776	36,291

註：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臺北市道路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888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8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8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25,8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2,930	

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來源－違規罰款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合計 違規罰款收入	年	1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7,000,000元，無增減。 違反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取締之罰鍰收入。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來源－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單 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合計				62,600,000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2,6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4,600,000元，增加8,000,000元。
	式	1	8,816,000	8,816,000	依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各項費用收費標準收取之道路挖掘許可證規費收入。
	平方公尺	1,990	660	1,313,4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3,180	670	8,830,6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1,850	710	8,413,5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7,000	1,040	17,680,0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3,000	1,130	14,690,0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500	1,210	605,0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500	1,670	835,0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400	2,330	932,0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50	3,230	484,5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56,252,799	56,956,000	合計	67,788,000	
14,720,995	16,215,000	用人費用	16,199,000	
10,747,743	11,252,88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1,252,880	較上年度預算數11,252,880元，無增減。
10,747,743	11,252,880	聘用人員薪金	11,252,880	聘用人員20人薪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第28-29頁)。
78,863	800,000	超時工作報酬	8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800,000元，無增減。
78,863	800,000	加班費	800,000	
			200,000	聘用人員20人未休假加班費。
			600,000	辦理道管中心各項業務超時加班費。
1,337,778	1,406,610	獎金	1,406,610	較上年度預算數1,406,610元，無增減。
1,337,778	1,406,610	年終獎金	1,406,610	聘用人員20人年終獎金。
657,458	691,236	退休及卹償金	693,132	較上年度預算數691,236元，增加1,896元。
657,458	691,236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693,132	
			33,756	聘用人員1人離職儲金。
			659,376	聘用人員19人勞工退休金。
1,899,153	2,064,274	福利費	2,046,378	較上年度預算數2,064,274元，減少17,896元。
1,384,122	1,381,874	分擔員工保險費	1,474,354	
			907,474	聘用人員20人勞保費。
			566,880	聘用人員20人健保費。
	60,000	傷病醫藥費	60,000	聘用人員20人勞工安全健康檢查費(內勤人員2年1編、外勤人員1年1編)。
198,660	302,400	員工通勤交通費	192,024	
			98,280	聘用人員13人上下班交通費，每人每月編列630元。
			48,384	聘用人員4人上下班交通費，每人每月編列1,008元。
			45,360	聘用人員3人上下班交通費，每人每月編列1,260元。
316,371	320,000	其他福利費	320,000	聘用人員20人休假補助費。
33,925,209	35,607,000	服務費用	42,310,000	
861,082	915,777	水電費	915,777	較上年度預算數915,777元，無增減。
840,797	900,000	工作場所電費	900,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電費。
20,285	15,777	工作場所水費	15,777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水費。
3,071,299	3,271,000	郵電費	3,271,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271,000元，無增減。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2,678	1,000	郵費	1,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郵費。
278,633	420,000	電話費	420,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電話費。
2,789,988	2,850,000	數據通訊費	2,850,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數據通信費。
4,550		旅運費		
4,550		國內旅費		
209,405	239,89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40,642	較上年度預算數239,892元，增加750元。
91,580	83,892	印刷及裝訂費	84,642	
			4,800	工程圖說、各項簡報、與管線單位開會、協調與教育訓練等資料印製費。
			12,250	概、預算書印製費，印製175本，每本編列70元。
			2,792	會計帳冊印刷費。
			64,8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影印機使用費，3臺，每臺每月3,000張，每張編列0.6元。
9,450		公告費		
108,375	156,000	業務宣導費	156,000	管線協調整合業務宣導費用(含會議餐盒、紀念品、宣導資料印刷等)。
276,686	480,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8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80,000元，無增減。
	210,00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210,000	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異地備援硬體維護服務費。
7,143	33,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33,000	公務車1輛養護費(2017年購置)。
269,543	237,000	雜項設備修護費	237,000	
			100,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電氣設施巡檢維護保養費。
			100,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冷氣系統委外維護保養費。
			7,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飲水機清洗作業費。
			30,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設備修繕費。
2,303	2,915	保險費	2,915	較上年度預算數2,915元，無增減。
2,303	2,915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2,915	公務車1輛保險費。
24,011,992	21,937,976	一般服務費	27,600,226	較上年度預算數21,937,976元，增加5,662,250元。
18,197,392	14,890,000	外包費	21,890,000	
			5,000,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委託管線測量技術服務費。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610,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清潔及保全服務外包費。
			4,000,000	3D管線圖台系統軟體維護服務費。
			3,750,000	資訊平台及機房設備維護服務費。
			530,000	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異地備援維護服務費。
			7,000,000	委外道路銑鋪費(新增)。
5,776,565	7,007,976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5,670,226	
			2,672,640	雇工8人工資。
			228,192	雇工8人勞保費。
			135,552	雇工8人健保費。
			213,792	雇工8人勞工退休金(舊制)。
			476,160	雇工8人年終獎金。
			293,120	雇工8人未休假加班費。
			1,650,770	依勞動基準法提撥足額雇工勞工退休準備金。
38,035	40,000	體育活動費	40,000	聘用人員20人文康活動費，每人每年編列2,000元。
5,487,892	8,759,440	專業服務費	9,799,440	較上年度預算數8,759,440元，增加1,040,000元。
2,640		專技人員酬金		
193,608	159,44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79,440	
			48,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進駐人員教育訓練內聘講師授課鐘點費，48人次，每人編列1,000元。
			72,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進駐人員教育訓練外聘講師授課鐘點費，36人次，每人編列2,000元。
			20,000	道路施工監造及現場管理人員認證訓練(回訓)課程委託案外聘評選委員出席費，8人次，每人編列2,500元。
			19,440	道路施工監造及現場管理人員認證訓練(回訓)課程委託案外聘評選委員審查費，24人次，每人編列810元。
			20,000	委託服務案外聘專家學者出席費(新增)。
287,530	300,000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4,620,000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300,000	材料取樣試驗費，375件，每件編列800元。
			4,320,000	道路孔蓋抗滑檢測費用(新增)。
4,992,114	8,300,000	電腦軟體服務費	5,000,000	道路挖掘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費。
12,000		其他專業服務費		
732,303	403,000	材料及用品費	4,810,000	
55,058	51,529	使用材料費	4,308,034	較上年度預算數51,529元，增加4,256,505元。
39,358	40,199	油脂	46,704	公務車1輛汽油費。
15,700	11,330	設備零件	4,261,330	
			11,33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飲水機更換濾心。
			4,250,000	戶外雲端管理型攝影機(新增)。
677,245	351,471	用品消耗	501,966	較上年度預算數351,471元，增加150,495元。
419,199	28,800	辦公(事務)用品	28,800	聘用人員20人，按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258,046	322,671	其他用品消耗	473,166	
			323,166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之照明設施、清潔用品、印表機碳粉匣等耗材。
			150,000	聘用人員逾時誤餐餐盒費用，1,500人次，每人編列100元(新增)。
12,432	15,0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5,000	
12,432	15,000	機器租金	1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5,000元，無增減。
12,432	15,000	機械及設備租金	15,000	
			14,4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AED租賃費。
			60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600元。
3,664,925	2,256,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494,000	
3,658,345	2,249,325	消費與行為稅	2,487,420	較上年度預算數2,249,325元，增加238,095元。
3,647,115	2,238,095	營業稅	2,476,190	收取道路修復費繳納營業稅。
11,230	11,230	使用牌照稅	11,230	公務車1輛使用牌照稅。
6,580	6,675	規費	6,580	較上年度預算數6,675元，減少95元。
400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6,180	6,675	汽車燃料使用費	6,580	
			6,180	公務車1輛燃料使用費。
			40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400元。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934,572	1,46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60,000	
934,572	960,000	分擔	96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60,000元，無增減。
934,572	960,000	分擔大樓管理費	960,000	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大樓管理費，每月 80,000元。
	500,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 救濟		
	500,000	獎勵費用		
60,000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 出		
60,000		各項短絀		
60,000		呆帳及保證短絀		
2,202,363	1,000,000	其他	1,000,000	
2,202,363	1,000,000	其他支出	1,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000元，無增減。
2,202,363	1,000,000	其他	1,000,000	以前年度違規罰款收入及其他徵收收入因 案件撤銷及變更辦理退費。

臺北市道路基金

基金用途－建築及設備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2,246,416	4,770,000	合計	4,700,000	
2,246,416	4,770,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 目的之長期投資	4,700,000	
2,246,416	4,500,000	購建固定資產	4,70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700,0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4,700,0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4,700,000	影像監視系統硬體設備費(500 臺攝影機後端硬體)。
	270,000	購置無形資產		

臺北市道路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9年(前年) 12月31日 決算數	科 目	111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0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78,817	資產合計	175,938	178,792	-2,854
178,817	資產	175,938	178,792	-2,854
178,576	流動資產	175,562	178,450	-2,888
125,944	現金	122,930	125,818	-2,888
125,944	銀行存款	122,930	125,818	-2,888
52,632	應收款項	52,632	52,632	
52,632	應收帳款	52,632	52,632	
241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376	342	34
241	準備金	376	342	34
241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376	342	34
178,818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75,938	178,792	-2,854
36,737	負債	36,871	36,837	34
15,821	流動負債	15,820	15,820	
15,821	應付款項	15,820	15,820	
400	應付代收款	400	400	
15,421	應付費用	15,420	15,420	
20,916	其他負債	21,051	21,017	34
20,916	什項負債	21,051	21,017	34
20,673	存入保證金	20,673	20,673	
241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376	342	34
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	2	
142,081	基金餘額	139,067	141,955	-2,888
142,081	基金餘額	139,067	141,955	-2,888
142,081	基金餘額	139,067	141,955	-2,888
142,081	累積餘額	139,067	141,955	-2,888

註：本基金自93年度起，本固定項目分開原則，將屬長期固定帳項，包括固定資產11,269,970元及無形資產338,487元，另立帳類管理，未納入本表。

臺北市道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道路修復計畫
		用途別科目			
58,499,215	61,726,000	合計		72,488,000	67,788,000
14,720,995	16,215,000	用人費用		16,199,000	16,199,000
10,747,743	11,252,88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1,252,880	11,252,880
10,747,743	11,252,880	聘用人員薪金		11,252,880	11,252,880
78,863	800,000	超時工作報酬		800,000	800,000
78,863	800,000	加班費		800,000	800,000
1,337,778	1,406,610	獎金		1,406,610	1,406,610
1,337,778	1,406,610	年終獎金		1,406,610	1,406,610
657,458	691,236	退休及卹償金		693,132	693,132
657,458	691,236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693,132	693,132
1,899,153	2,064,274	福利費		2,046,378	2,046,378
1,384,122	1,381,874	分擔員工保險費		1,474,354	1,474,354
	60,000	傷病醫藥費		60,000	60,000
198,660	302,400	員工通勤交通費		192,024	192,024
316,371	320,000	其他福利費		320,000	320,000
33,925,209	35,607,000	服務費用		42,310,000	42,310,000
861,082	915,777	水電費		915,777	915,777
840,797	900,000	工作場所電費		900,000	900,000
20,285	15,777	工作場所水費		15,777	15,777
3,071,299	3,271,000	郵電費		3,271,000	3,271,000
2,678	1,000	郵費		1,000	1,000
278,633	420,000	電話費		420,000	420,000
2,789,988	2,850,000	數據通訊費		2,850,000	2,850,000
4,550		旅運費			
4,550		國內旅費			
209,405	239,89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40,642	240,642
91,580	83,892	印刷及裝訂費		84,642	84,642
9,450		公告費			
108,375	156,000	業務宣導費		156,000	156,000
276,686	480,0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80,000	480,000
	210,00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210,000	210,000

路基金

彙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4,700,000					

臺北市道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道路修復計畫
		用途別科目			
7,143	33,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33,000	33,000
269,543	237,000	雜項設備修護費		237,000	237,000
2,303	2,915	保險費		2,915	2,915
2,303	2,915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2,915	2,915
24,011,992	21,937,976	一般服務費		27,600,226	27,600,226
18,197,392	14,890,000	外包費		21,890,000	21,890,000
5,776,565	7,007,976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5,670,226	5,670,226
38,035	40,000	體育活動費		40,000	40,000
5,487,892	8,759,440	專業服務費		9,799,440	9,799,440
2,640		專技人員酬金			
193,608	159,44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79,440	179,440
287,530	300,000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4,620,000	4,620,000
4,992,114	8,300,000	電腦軟體服務費		5,000,000	5,000,000
12,000		其他專業服務費			
732,303	403,000	材料及用品費		4,810,000	4,810,000
55,058	51,529	使用材料費		4,308,034	4,308,034
39,358	40,199	油脂		46,704	46,704
15,700	11,330	設備零件		4,261,330	4,261,330
677,245	351,471	用品消耗		501,966	501,966
419,199	28,800	辦公(事務)用品		28,800	28,800
258,046	322,671	其他用品消耗		473,166	473,166
12,432	15,0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5,000	15,000
12,432	15,000	機器租金		15,000	15,000
12,432	15,000	機械及設備租金		15,000	15,000
2,246,416	4,770,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700,000	
2,246,416	4,500,000	購建固定資產		4,700,000	
817,083	4,500,0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4,700,000	
560,949		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			
868,384		購置雜項設備			
	270,000	購置無形資產			
	270,000	購置電腦軟體			

路基金

彙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4,700,000					
4,700,000					
4,700,000					

臺北市道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道路修復計畫
		用途別科目		
3,664,925	2,256,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494,000	2,494,000
3,658,345	2,249,325	消費與行為稅	2,487,420	2,487,420
3,647,115	2,238,095	營業稅	2,476,190	2,476,190
11,230	11,230	使用牌照稅	11,230	11,230
6,580	6,675	規費	6,580	6,580
400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6,180	6,675	汽車燃料使用費	6,580	6,580
934,572	1,46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 與交流活動費	960,000	960,000
934,572	960,000	分擔	960,000	960,000
934,572	960,000	分擔大樓管理費	960,000	960,000
	500,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500,000	獎勵費用		
60,000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60,000		各項短絀		
60,000		呆帳及保證短絀		
2,202,363	1,000,000	其他	1,000,000	1,000,000
2,202,363	1,000,000	其他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02,363	1,000,000	其他	1,000,000	1,000,000

路基金

彙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臺北市道路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人

計 畫 及 項 目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合計	20		20	
道路修復計畫部分	20		20	
聘用	20		20	

註：1.本表約僱、聘用係指奉准有案之約聘僱人員。
2.非以用人費用自行進用之臨時人員8人。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道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計畫及項目	合計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 金		
						年終獎金	考績獎金	其他
合計	16,199,000		11,252,880	800,000		1,406,610		
道路修復計畫	16,199,000		11,252,880	800,000		1,406,610		
聘僱人員	16,199,000		11,252,880	800,000		1,406,610		

註：非以用人費用自行進用臨時人員8人，相關經費編列於「道路修復計畫」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5,670,226元。

路基金

彙計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兼任人員用人費用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提撥福利金	員工通勤交通費	其他		
693,132			1,474,354	60,000		192,024	320,000		
693,132			1,474,354	60,000		192,024	320,000		
693,132			1,474,354	60,000		192,024	320,000		

臺北市道
聘用及約僱

中華民國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 起訖期間	薪點	年需經費
合計	20				14,826,976
聘用人員小計	20				14,826,976
技術人員	20				14,826,976
聘用工程員	20	辦理道路基金業務	111.01.01~111.12.31	376	14,826,976

路基金

人員明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小計	月 支			離職 儲金	經費來源 及其科目
	折合 金額	勞保 保險費	健康 保險費		
1,118,364	937,740	75,623	47,240	57,761	道路修復計畫

工作計畫別	車輛種類	車號	廠牌及引擎號碼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合計	牌照稅(全年)	燃料使用費(全年)
合計	車輛1輛					100,029	11,230	6,180
道路修復計畫	客貨兩用車1輛					100,029	11,230	6,180
	客貨兩用車	ASC-3710	G22TGC0001479	201701	2,198	100,029	11,230	6,180

路基金

細表

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油料費(全年)			液化石油氣(全年)			修護費	檢驗執照及保險費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數量 (公升)	單價	金額		
		46,704				33,000	2,915
		46,704				33,000	2,915
1,668	28.0	46,704				33,000	2,915

臺北市道路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72,488	
道路修復計畫				67,788	本基金所執行之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故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建築及設備計畫				4,700	

臺北市道路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平均利(費)率	金額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67,788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上)年度預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56,956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前)年度決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56,253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108)年度決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57,012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107)年度決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50,908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建築及設備計畫				2,100	本基金執行建築及設備計畫，係為配合挖掘市區道路必要購置之固定資產。

臺北市道路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 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 評 價	本 年 度 變 動				本年度累計折 舊/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合計	74,228	62,476	4,700		1,785		3,059	11,608	
機械及設備	55,834	49,982	4,700	增置			2,195	8,357	
交通及運輸 設備	5,673	4,136					521	1,016	
雜項設備	10,598	8,358					343	1,897	
電腦軟體	2,123				1,785	無形資 產攤銷		338	
						挖管系統圖台電 腦軟體費。			

註：預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臺北市道路基金

臺北市道路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中華民國 97 年 5 月 14 日

臺北市議會第 10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7 次會議三讀通過

第一條 臺北市（以下簡稱本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六項規定，特設置臺北市道路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並依預算法第九十六條第二項準用第二十一條規定，制定本自治條例。

本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除法規另有規定外，依本自治條例之規定。

第二條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五目所訂之特別收入基金，以臺北市政府（以下簡稱市政府）工務局為主管機關，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為管理機關。

第三條 本基金之資金來源如下：

- 一 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二項第一款所收取之道路挖補費收入。
- 二 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三項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 三 依預算程序撥充之款項收入。
- 四 本基金孳息收入。
- 五 其他收入。

第四條 本基金之資金用途如下：

- 一 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二項第一款進行開挖及修復道路工程支出。
- 二 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三項所進行道路修復工程支出。
- 三 辦理前二款支出所需設備、維護等經費及管理費用。
- 四 其他與本基金業務有關支出。

第五條 本基金資金之存儲，依臺北市市庫自治條例有關規定辦理。

第六條 本基金應編列附屬單位預算。

前項預算之編製與執行、決算之編造及會計事務之處理，應依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及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第七條 本基金無存續必要時，應予結束，並辦理決算，其餘存權益應解繳市庫。

第八條 本自治條例自公布日施行。